

证券代码：831462

证券简称：友泰电气
证券

主办券商：平安

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会议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479,1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9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可先生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认真总结 2022 年监事会工作，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中各项事宜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79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认真总结 2022 年董事会工作，对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中各项事宜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79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（标准无保留意见）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附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79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及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79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70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79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479,1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广红，侯文洁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